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开发改投批〔2025〕32号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科技局：

你单位会区建管中心申报的《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开发区 广州市黄埔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关于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会议会议纪要》（穗埔开联委会纪〔2025〕

4号),业经管委会、区政府审定同意,原则同意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426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9333.5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12134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为37993.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数字肺93340平方米、中试平台18012平方米、园区配套9988平方米、架空层2907平方米、地下车库35086.5平方米以及室外道路广场、绿化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工程内容包括土建及装饰工程、通用安装工程、实验室专项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19863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6674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6656万元、预备费9170万元、用地费用6067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市、区财政按1:1比例承担。

四、建设管理模式。由区科技局作为项目业主,区建管中心作为建设业主,采用代建制模式进行项目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项目代码:2411-440112-04-01-536572。

七、项目立项编号:20252667000100007。

八、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设和交通局、审计局、市生态环境黄埔分局、招标办、建管中心。

广州开发区
广州市黄埔区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5月23日印发

附件

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

事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重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应按规定进行招标。 该核准意见是对项目招投标工作的原则核准意见。若改变以上核准招标范围、形式和方式的，须按规定程序审批。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5 月 28 日							
备注：							